

## 常州市东南电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常州市东南电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7年8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形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人。会议由周祖贻先生主持，达到法定人数，公司监事和候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举手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）披露的《常州市东南电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》

（编号：2017-035）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常州市东南电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常州市东南电器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8 月 23 日